

股票代碼：1810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16號4樓
電 話：(02)2506-81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1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24
(五)關係人交易	24~28
(六)質押之資產	2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其 他	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35
3.大陸投資資訊	35~3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3,277,539千元及3,550,999千元，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之投資損失及利益分別為24,352千元及22,314千元，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事業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及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江忠儀

會 計 師：

許淑敏

原證期會核
准簽證文號

金管會核准
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9.30		94.9.30			95.9.30		94.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22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附註二及四(一))	\$ 123,720	1	110,726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及四(十一))	\$ 1,000,888	11	1,074,125	1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三及四(二))	140,278	2	193,866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後之淨額) (附註四(十二))	174,723	2	149,756	2
112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四(三))	606,621	7	556,404	5	2121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56,047	2	133,431	1
1131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四(三)及五)	13,449	-	3,385	-	2131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89,367	1	84,008	1
1143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減：備抵呆帳後淨額)(附註二及四(四))	518,083	6	464,600	5	2143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04,064	1	55,133	1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四)及五)	16,724	-	18,006	-	2153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46,640	1	49,884	1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3,322	-	10,395	-	2160 應付所得稅	21,120	-	-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475,135	5	450,086	5	2170 應付費用	111,706	1	116,633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九))	909	-	909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三))	274,527	3	266,187	3
1210 存貨(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後淨額) (附註二及四(五))	788,869	9	751,393	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0,387	-	63,221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39,092	2	101,459	1	長期負債：	2,019,469	22	1,992,378	23
14- 基金及長期投資：	2,826,207	32	2,661,229	27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607,364	7	712,741	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 及四(二))	505,674	6	517,659	6	25- 各項準備：	448	-	448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四(六))	3,277,539	36	3,550,999	39	28- 土地增值稅準備				
1423 不動產投資(附註二、四(七)及六)	251,635	3	251,635	3	288 其他負債：	256,877	3	280,947	3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六))	60,000	1	-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四(十六))	4,320	-	4,888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九)及六)	14,858	-	13,160	-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四(十九))	2,401	-	4,827	-
15-16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八)及六)	4,109,706	46	4,333,453	48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263,598	3	290,662	3
1501 成本：					負債合計	2,890,879	32	2,996,229	33
1511 土地	485,406	5	508,830	5	股東權益：				
1521 土地改良物	20,929	-	20,929	-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70,000千股，發行 418,948千股	4,189,485	47	4,189,485	45
1531 房屋及建築	325,596	4	341,784	4	資本公積：				
1551 機器設備	2,082,312	23	2,090,204	23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106,142	1	106,142	1
1561 運輸設備	55,857	1	53,458	1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949	-	1,949	-
1681 辦公設備	96,558	1	96,045	1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94,799	1	77,011	1
15X8 重估增值	587,382	7	614,083	7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1,275	-	1,275	-
15X9 減：累計折舊	16,699	-	16,699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				
1672 預付房地設備款及地上權	3,670,739	41	3,742,032	41	法定盈餘公積	733,738	8	727,871	8
1700 無形資產：	(2,661,848)	(30)	(2,602,551)	(28)	特別盈餘公積	440,159	5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四(十六))	2,788	-	11,940	-	未分配盈餘	190,232	2	475,794	5
18- 其他資產：	1,011,679	11	1,151,421	13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0,062	-	(21,446)	-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四(九)及六)	685,405	8	649,120	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43,453)	(4)	(916)	-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十九)及六)	534	-	1,001	-	未實現重估增值	658,175	8	658,175	7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四(十)及六)	287,237	3	330,775	4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四(十八))	(24,630)	-	(24,630)	-
資產總計	\$ 8,958,812	100	\$ 9,186,939	100	股東權益合計	6,067,933	68	6,190,710	6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958,812	100	\$ 9,186,939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立堅

經理人：陳振乾

會計主管：羅月英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905,620	116	2,535,025	116
4170	減：銷貨退回	(31,247)	(1)	(30,571)	(1)
4190	銷貨折讓	(374,787)	(15)	(325,636)	(15)
	營業收入淨額	2,499,586	100	2,178,8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1,848,555)	(74)	(1,674,417)	(77)
	營業毛利	651,031	26	504,401	2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79,427)	(11)	(282,778)	(13)
6200	管理費用	(87,926)	(4)	(84,05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771)	(2)	(57,022)	(3)
		(421,124)	(17)	(423,856)	(20)
6900	營業淨利	229,907	9	80,545	3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41	-	22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及四(六))	-	-	22,314	1
7210	租金收入	17,444	1	24,183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及四(二))	10,211	-	21,875	1
7480	什項收入	40,926	2	54,552	3
		69,022	3	123,145	6
75-5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8,807)	(2)	(63,470)	(3)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四(六))	(24,352)	(1)	-	-
7880	什項支出	(32,682)	(1)	(67,361)	(3)
		(105,841)	(4)	(130,831)	(6)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93,088	8	72,859	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四))	(34,635)	(1)	(17,120)	(1)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158,453	7	55,739	2
93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減除所得稅費用0元後淨額)(附註三)	(921)	-	-	-
	本期淨利	\$ 157,532	7	\$ 55,739	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二及四(十七))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0.46	0.38	0.17	0.13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 0.46	0.38	0.17	0.13
假設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158,453		\$ 56,308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七))		\$ 0.38		\$ 0.13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立堅

經理人：陳振乾

會計主管：羅月英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57,532	55,739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提	82,965	99,947
提列呆帳損失	-	5,519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	24,352	(22,314)
處分投資利益	(2,838)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02	25,209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3,237
已實現出租資產損失	3,699	3,348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723	(11,051)
應收票據	(37,442)	101,195
應收帳款	(42,941)	(118,418)
其他應收款	51,365	(5,50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4)
存貨	(63,070)	8,320
其他流動資產	(49,042)	3,61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3,515	17,121
應付票據	25,237	(5,466)
應付帳款	10,320	(13,778)
應付所得稅	21,120	-
應付費用	(43,338)	(2,901)
其他流動負債	(1,850)	(45,89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41)	17,5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7,868</u>	<u>115,4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1,686	212,768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127)	(14,32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增加	(1,0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回款	6,138	13,950
出售不動產投資價款	-	41,15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1,371	1,231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5,587)	7,1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7,910)	54,564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5,338	-
預付長期投資款	(60,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1,091)</u>	<u>316,44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815	(571,44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5,074	(140,000)
其他負債減少	(2,387)	(3,112)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128,465)	180,89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7,963)</u>	<u>(533,657)</u>
本期現金減少數	<u>(21,186)</u>	<u>(101,775)</u>
期初現金餘額	<u>144,906</u>	<u>212,501</u>
期末現金餘額	<u>\$ 123,720</u>	<u>\$ 110,72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8,568	65,07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1,10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74,527	266,187
出售固定資產取得現金及其他應收款：		
出售固定資產	\$ 11,549	215,184
加：期初其他應收款項	132,089	129,673
減：期末其他應收款項	(131,952)	(132,089)
收取現金	<u>\$ 11,686</u>	<u>212,768</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立堅

經理人：陳振乾

會計主管：羅月英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由民國二十年創立之和成製陶廠改組而成，於民國五十年改組為和成窯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七十年起再變更為目前之名稱至今。主要經營浴缸、馬桶等住宅設備、廚具設備、給水銅器之製造買賣及興建國民住宅等業務。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底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約為96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三)資產減損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四)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主要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係依據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短期投資或長期投資。本公司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則指資產負債表日基金之每單位淨值。長期投資之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短期投資之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

(五)催收款及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依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及各項應收債權期末餘額估計可能損失提列。

帳齡逾一年以上及財務發生困難客戶之應收款項予以轉列催收款，並評估可能收回金額後，提列備抵呆帳。

(六)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並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於期末遇市價(重置成本)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若有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則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於期末如有充分證據顯示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持有普通股如其表決權總數未達被投資公司全部表決權百分之二十而對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者，或已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除能證明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外，均採權益法處理；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與被投資公司間之交易，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應加以銷除，並轉列遞延借貸項科目，若為順流交易，其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有控制能力而定。有控制能力，則全部銷除，不具控制能力則按持股比例銷除；若為逆流交易，則一律按持股比例銷除之。若為側流交易，其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視對各被投資公司是否均有控制能力，有控制能力，則按投資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不具控制能力則按投資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銷除。

國外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時，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八)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有充分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承認投資損失。

(九)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折舊

土地以取得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列帳基礎。土地重估依據公告現值調整帳面價值，並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以取得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列帳基礎，重估增值依資產重估價辦法規定調整帳面價值。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均列為資本支出。購置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之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該項資產之成本。出售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修理及維護支出列為費用。

折舊之提列係評估各資產之可使用年限並預留一年殘值，採直線法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列示如次：

土地改良物	8 - 15年	運輸設備	3 - 6年
房屋及建築	5 - 40年	其他設備	2 - 18年
機器設備	2 - 15年	閒置資產	9 - 36年
生財設備	3 - 12年	出租資產	36年

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予以轉列閒置資產項下。

本公司出租資產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辦理，即依租賃條件、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及出租人應負擔未來成本等區分資本租賃及營業租賃方式處理。

(十)遞延技術報酬金

生產樹脂模具及機器之技術報酬金，自取得日起按十年平均攤提。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訂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一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惟本公司之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一定比率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收入認列方法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若無法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十三)所得稅

應付所得稅係按所得稅及有關法令估列，本公司對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二號公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計算所得稅費用，對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重大暫時性差異作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前期損益調整、不列入當期損益而直接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損益項目及資本公積變動等項目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直接列入各該項目，以淨額列示。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投資自動化生產設備、研究發展費用及人才培訓之支出等投資抵減所得稅採當期認列法。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金額為損失921千元，變動情形請詳附註二(四)及四(二)說明，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因改依上述新公報規定辦理，本期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減少2,721千元及0.01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95.9.30	94.9.30
現金及週轉金	\$ 2,645	2,701
支票存款	1,917	4,491
活期存款	109,345	97,748
外幣存款	9,813	5,786
合計	<u>\$ 123,720</u>	<u>110,726</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95.9.30	94.9.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0,278	193,8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安泰證券金融(股)公司	\$ 311,094	311,094
—聯邦票券金融(股)公司	24,769	24,769
—京華城(股)公司—投資成本	94,461	97,808
120,000千元		
—台資河內開發(股)公司	-	2,500
—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	10,912	17,050
—志超科技(股)公司	28,438	28,438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3,500	13,500
—東台灣知本溫泉世界(股)公司	22,500	22,500
合 計	\$ 505,674	517,659

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本公司依成本法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奧斯來科技(股)公司及和立企業(股)公司，依其淨值或市價評估有永久性跌價之虞，已於以前年度沖轉長期投資，認列投資損失。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4)基秘字第016號函規定，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予以重分類。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各類投資中，原採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之股票帳面淨額為193,866千元，重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193,866千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應依公平價值衡量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經重新分類及衡量，致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金額為損失921千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因改依上述新公報規定辦理，致使本期認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2,721千元。

(三)應收票據

	95.9.30	94.9.30
關 係 人	\$ 13,449	3,385
非 關 係 人	606,621	556,404
合 計	\$ 620,070	559,789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應收帳款

			95.9.30	94.9.30
關	係	人	\$ 16,724	18,006
非	關	係	535,147	475,136
減	: 備	抵	(17,059)	(10,536)
小		計	518,088	464,600
淨		額	\$ 534,812	482,606

(五)存 貨

1.製造部

			95.9.30	94.9.30
原		料	\$ 78,427	84,250
物		料	7,317	4,837
在	製	品	125,994	106,951
製	成	品	541,931	523,167
購	進	商	78,812	79,037
小		計	832,481	798,242
減	: 備	抵	(55,154)	(58,391)
淨		額	777,327	739,851

2.營建部

待	售	車	位	11,542	11,542
合			計	\$ 788,869	751,393

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上述存貨投保火險分別為22,500千元及22,500千元。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95.9.30			94.9.30		
	股 數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股 數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權益法評價						
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1,605,702千元	100,593,839 股	100.00 %	\$ 1,988,295	100,593,839 股	100.00 %	1,983,735
英屬維京群島商涅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RITIBO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55,657,500 股	100.00 %	1,057,830	55,657,500 股	100.00 %	1,388,381
—投資成本1,663,804千元						
和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198,000千元	19,800,000 股	99.50 %	165,433	19,800,000 股	99.50 %	168,025
和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6,000千元	600,000 股	40.00 %	10,575	600,000 股	40.00 %	8,114
和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455,395千元	12,884,905 股	31.24 %	54,434	12,884,905 股	31.24 %	2,744
蔡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1,000千元	100,000 股	100.00 %	972	- 股	- %	-
小	計		3,277,539			3,550,999
預付長期投資款			60,000			-
合	計		\$ 3,337,539			3,550,999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利益(損失)，其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	\$ 11,164	7,333
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33,377)	15,259
和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8	5,671
和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235	1,196
和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6,684)	(7,145)
築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8)	-
合 計	<u>\$ (24,352)</u>	<u>22,314</u>

本公司經由被投資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轉投資大陸之和成(中國)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生產中高級衛生潔具、金屬、塑膠配件及其他建築、裝飾陶瓷等產品，藉以達成銜接國內中高價位市場。截至九十五年九月底已匯出美金29,250千元。

本公司經由被投資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轉投資和成(菲律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9.78%，和成(菲律賓)有限公司主要係從事給水潔具之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投資築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新台幣1,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該公司主要從事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及批發業。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和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尚未辦妥變更登記，故仍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七)不動產投資

	95.9.30	94.9.30
鶯歌鎮大湖段土地	<u>\$ 251,635</u>	<u>251,635</u>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購台北縣鶯歌鎮大湖段中坑小段土地原作為增建廚具廠，後因廚具廠之設廠計劃變更，未來擬供出售之用。

(八)固定資產

本公司曾於民國六十三年及七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依規定辦理折舊性固定資產重估價，另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金額已增列固定資產及股東權益科目。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與台資河內工業區基礎設施開發及經營公司簽訂工業區開發合約，於越南河內市柴同區興建工業區，原擬用以興建廠房、倉庫、辦公室及有關設施。惟嗣後計畫變更，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度簽訂出售合約，總價款為美金438千元，扣除相關債務及成本後可收回價金新台幣14,311千元，該價款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二季已全數收回。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上述固定資產部份分租予關係人，因無法獨立劃分，仍列於固定資產項下。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間，出租機器設備(K8窯設備)予菲律賓和成(股)公司，依租約所附條件，承租人菲律賓和成(股)公司，於租約到期時，可以優惠承購價(帳面殘值)，向出租人購得該機器設備，另出租人收現可能性能合理估計，且出租人負擔之未來成本無重大不確定性。綜上所述條件判斷符合資本租賃之要件。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將資產轉出並於帳上認列應收租賃款14,525千元，另產生之出租資產交易損失23,322千元，帳列遞延借項。

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上列固定資產向保險公司投保火險及意外險金額分別為721,210千元及861,725千元。

(九)出租資產

		95.9.30	94.9.30
土	地	\$ 493,472	467,940
建	物	340,160	323,971
減	： 累 計 折 舊	(71,055)	(65,619)
減	： 累 計 減 損	(77,172)	(77,172)
合	計	<u>\$ 685,405</u>	<u>649,120</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間出售南京東路26~28號土地及建物計三筆，出售價款為214,536千元，帳列成本242,208千元，認列處分資產損失27,672千元。

(十)其他資產－農地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鶯歌廠區及營業處所之房地分別為148,603千元及149,108千元，因其地目屬農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均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已將信託資產設定抵押予本公司待地目變更完成再過戶予本公司。

(十一)短期借款

貸 款 性 質	利 率	借 款 期 間	金 額	擔 保 品
95.9.30				
購 料 借 款	3.50%~7.30%	95.09.01~96.03.11	\$ 20,888	本票
信 用 借 款	2.55%~3.30%	95.07.21~96.08.10	660,000	本票
抵 押 借 款	2.60%~2.95%	95.07.13~96.01.09	320,000	本票、土地及房屋
合 計			<u>\$ 1,000,888</u>	
94.9.30				
購 料 借 款	3.50%~6.10%	94.09.01~94.12.23	\$ 4,125	本票
信 用 借 款	2.40%~3.87%	94.06.03~95.07.14	770,000	本票
抵 押 借 款	2.60%~3.20%	94.04.29~95.01.13	300,000	本票、土地及房屋
合 計			<u>\$ 1,074,125</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融 資 額 度	擔 保 品
95.9.30								
應付短期票券	95.08.09~95.11.14		2.94%~3.04%		\$	175,000	300,000千元	本票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77)		
淨 額						<u>\$ 174,723</u>		
94.9.30								
應付短期票券	94.07.19~94.12.21		3.00%~3.20%		\$	150,000	440,000千元	本票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44)		
淨 額						<u>\$ 149,756</u>		

(十三)長期借款

貸 款 行 庫 別	利 率	金 額		合 計	質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一年以上 到期部份	一 年 內 到期部份		
95.9.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原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3.36%	\$ 559,339	120,000	679,339	本票、土地 及房屋
合 作 金 庫 (甲)	2.95%	3,877	45,767	49,644	土地及房屋
合 作 金 庫 (乙)	2.95%	27,481	32,093	59,574	"
亞 洲 信 託	3.25%	-	50,000	50,000	本票、土地 及房屋
中 聯 信 託	3.20%	10,000	-	10,000	本票
台 灣 工 銀	2.81%	6,667	26,667	33,334	"
合 計		<u>\$ 607,364</u>	<u>274,527</u>	<u>881,891</u>	
94.9.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原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3.30%	\$ 603,471	150,868	754,339	本票、土地 及房屋
合 作 金 庫 (甲)	3.30%	49,667	44,294	93,961	土地及房屋
合 作 金 庫 (乙)	3.30%	59,603	31,025	90,628	"
亞 洲 信 託	3.85%	-	30,000	30,000	本票、土地 及房屋
中 聯 信 託	3.87%	-	10,000	10,000	本票
合 計		<u>\$ 712,741</u>	<u>266,187</u>	<u>978,928</u>	

上述抵押借款擔保品之部分土地及房屋係由子公司提供。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原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中長期擔保貸款合約，期限五年，核貸額度為900,000千元，每月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年率1.53%計息，並自首次動用日起五年，每半年為一期共分十期，每期清償75,000千元。自九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變更付款條件，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九期，每期清償60,000千元，於最後一期清償尾款139,339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十六日與合作金庫銀行簽訂中期擔保貸款合約(甲)，期限五年，核貸額度為236,300千元，前二年利率按基本放款利率減1.484%計息，後三年度按基本放款利率計息，自簽約日起，前二年僅繳利息，後三年每月平均攤還本息。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四日與合作金庫銀行簽訂中期擔保貸款合約(乙)，期限五年，核貸額度為95,700千元，第一年按基本放款利率加碼1.15%計息，後四年按基本放款利率加碼1.7%計息，自簽約日起，前二年僅繳利息，後三年每月平均攤還本息。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與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定中期擔保貸款合約，期間原為二十個月，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展期二年，自展期日起逢單月按基準放款利率加年率2%計息，本屆期一次償還，另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三十日重新展期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二季提前償還30,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與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定中期無擔保貸款合約，期間為二年，按月繳息，到期還款。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展期二年，自展期日起逢單月按基準放款利率加年率1.65%計息，本屆期一次償還。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七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簽訂中期擔保貸款合約，期限十八個月，核貸款額度40,000千元，以台灣工業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碼0.65%機動計息，並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個月，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六期，每期清償6,667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95.9.30</u>	<u>94.9.30</u>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u>198,998</u>	<u>225,27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u>(9,252)</u>	<u>(5,546)</u>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 <u>(72,070)</u>	<u>(50,346)</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5.9.30		94.9.30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2)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 差異金額：				
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 性差異	\$ 262,743	65,685	223,989	55,997
國外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應課稅暫 時性差異	(26,749)	(6,687)	22,569	1,128
存貨呆滯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55,154	13,788	58,391	14,59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之認列所產生 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401	601	4,827	1,207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	219,875	54,969	220,686	55,172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 稅暫時性差異	(10,261)	(2,565)	(22,182)	(5,546)
備抵呆帳之認列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33,417	8,354	39,757	9,939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308	3,577	14,308	3,5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認列 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5,538	6,385	22,192	5,548
虧損扣抵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70,450	17,612
投資抵減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5,639	-	60,493
		95.9.30		94.9.3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4,613		41,07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565)		(5,546)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32,048		35,53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u>32,048</u>		<u>35,532</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64,385		184,19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687)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57,698		184,19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2,070)		(50,84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u>85,628</u>		<u>133,346</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稅前淨利依稅法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8,262	18,205
永久性差異	(476)	632
暫時性差異	6,779	(13,38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369
虧損扣抵稅額	(12,325)	(7,818)
投資抵減稅額	(21,120)	-
當期所得稅費用	21,120	-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提列呆帳	-	(1,761)
未實現兌換損益提列	1,111	9,128
投資損失認列	(8,345)	3,81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認列	455	455
提撥退休金費用	-	(4,301)
存貨呆滯損失認列	-	6,861
迴轉資產減損損失	-	(809)
迴轉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8,433)	(18,865)
投資抵減	8,882	(5,965)
虧損扣抵	12,325	-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低估調整	7,520	28,562
所得稅費用	\$ <u>34,635</u>	<u>17,120</u>

5. 投資抵減可供未來抵減所得稅，其最遲抵減年限如下：

發 生 年 度	金 額	可扣抵之最後年度
投 資 抵 減		
九 十 三 年 度	\$ 12,109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21,292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12,238	九 十 九 年 度
	\$ <u>45,639</u>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底無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金額，可供未來抵減所得稅。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唯民國九十二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調整減列利息支出5,331千元及投資抵減稅額14,507千元，本公司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該案並無應補繳稅額。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816千元及22,146千元，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年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6.41%，九十三年度因無盈餘可供分配，故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0%。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資訊如下：

	95.9.30	94.9.30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90,232	475,794
合 計	<u>\$ 190,232</u>	<u>475,794</u>

(十五)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所處為傳統產業，企業生命屬成熟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盈餘為優先考量，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四。
-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三、其餘就此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分配股東股利之原則。

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得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議，連同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股利經股東會同意分配之。惟上述盈餘之分派，每股股利若低於0.2元不予發放。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同時發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之決議停止提撥。

長期投資依權益法計算之投資收益內，屬於現金股利以外之未實現部份，應就當期盈餘項下轉列特別盈餘公積，俟實現後再列入盈餘分配。當年度長期投資依權益法計算損益，如產生投資虧損，應優先由特別盈餘公積彌補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自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提列法定盈餘公積5,867千元，並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及長期投資依權益法評價之未實現投資利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392,528千元及47,631千元。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三年度虧損撥補案，決議全數迴轉特別盈餘公積528,340千元以彌補虧損。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六)員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提撥之職工退休基金分別為38,362千元及23,575千元，實際支付之退休金分別為67,484千元及4,300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135,892	153,167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38,132	40,865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2,375	552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含95年9月30日確定 提撥之退休金成本未撥入數656千元)	257,533	280,947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計算依以當年度稅後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內容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193,088	158,453	72,859	55,73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921)	(921)	-	-
本期淨利	<u>\$ 192,167</u>	<u>157,532</u>	<u>72,859</u>	<u>55,739</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千股)	\$ 418,948	418,948	418,948	418,948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2,622)	(2,622)	(2,622)	(2,622)
合計	<u>\$ 416,326</u>	<u>416,326</u>	<u>416,326</u>	<u>416,32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0.46	0.38	0.17	0.13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u>\$ 0.46</u>	<u>0.38</u>	<u>0.17</u>	<u>0.13</u>

假設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及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而做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擬制本期淨利	<u>\$ 158,453</u>	<u>56,308</u>
擬制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千股)	<u>418,948</u>	<u>418,948</u>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u>\$ 0.38</u>	<u>0.13</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八)庫藏股票

1.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明細如下：

持 有 公 司	股數(千股)	帳列科目	成 本	市 價
<u>95.9.30</u>				
豪 士 多 (股) 公 司	1,4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17,608	11,650
和 鴻 投 資(股)公司	999	"	10,586	7,899
和 丞 興 業(股)公司	150	"	1,437	1,187
<u>94.9.30</u>				
豪 士 多 (股) 公 司	1,4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17,608	11,267
和 鴻 投 資(股)公司	999	"	10,586	7,640
和 丞 興 業(股)公司	150	"	1,437	1,148

2.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九十四年前三季處分情形如下：

持 有 公 司	股 數 (千 股)	價 格	處 分 (損) 益
<u>94年前三季</u>			
和 丞 興 業(股)公司	<u>300</u>	\$ <u>3,241</u>	<u>569</u>

(十九)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u>95.9.30</u>		<u>94.9.30</u>	
金 融 資 產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 金融資產	\$ 1,773,360	1,773,360	1,628,672	1,628,67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140,278	140,278	193,866	193,866
金融資產合計數	<u>\$ 1,913,638</u>	<u>1,913,638</u>	<u>1,822,538</u>	<u>1,822,538</u>
金 融 負 債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 金融負債	\$ 1,983,402	1,983,402	1,934,045	1,934,045
長期借款	607,364	607,364	712,741	712,741
金融負債合計數	<u>\$ 2,590,766</u>	<u>2,590,766</u>	<u>2,646,786</u>	<u>2,646,786</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所得稅等。
- (2)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由於浮動利率折現值接近帳面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 (4)應收租賃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因其有效利率接近市場平均借款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3.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74,723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882,779千元。

4.財務風險資訊之金融商品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者，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證券、應收票據和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上市櫃股票。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數家總經銷商。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止，應收票據餘額的72.58%及77.67%，應收帳款餘額的57.93%及54.26%係由3~7家不等之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投資之部分權益商品無活絡市價，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底，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總額度分別為USD10,800千元、披索100,000千元、新台幣675,000千元及USD10,250千元、新台幣630,000千元。該些保證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代表因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未能履約，致可能發生之會計損失金額，本公司於承作融資保證時，並未要求交易之相對人提供擔保品，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依交易相對人未償還之貸款金額，估計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分別為USD14,091千元、新台幣249,000千元及USD14,509千元、新台幣200,000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豪 士 多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子 公 司
和 鴻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英屬維京群島商涅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
和 丞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和 隆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築 禮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和 成 企 業 (香 港) 有 限 公 司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孫 公 司
和 鈞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親屬
郁 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實 質 關 係 人
財 團 法 人 和 成 文 教 基 金 會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親屬
和 成 (中 國) 有 限 公 司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孫 公 司
菲 律 賓 和 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邱 立	為 本 公 司 董 事 長
邱 俊	為 本 公 司 董 事 二 親 等 以 內 親 屬
邱 弘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進貨淨額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豪 士 多 (股) 公 司	\$ 78,111	5.40 %	68,339	7.87 %
郁 弘 (股) 公 司	142,269	9.83 %	145,250	16.72 %
菲 律 賓 和 成(股)公司	116,833	8.07 %	160,877	18.51 %
和 成 (中 國) 有 限 公 司	143,212	9.89 %	-	- %
其 他	6,863	0.47 %	17,328	1.99 %
合 計	<u>\$ 487,288</u>	<u>33.66 %</u>	<u>391,794</u>	<u>45.09 %</u>

本公司對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之該等產品係向其100%進貨，進貨金額皆按其成本加成15%~20%供應予本公司，付款條件為三個月，價格與付款條件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本公司對郁弘股份有限公司之該等產品係向其100%進貨，進貨均按該公司成本加成25%~30%供應予本公司，付款條件為三個月，價格與付款條件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本公司對菲律賓和成(股)公司及和成(中國)有限公司之該等產品進貨，按其一般OEM交易報價行情供應予本公司，付款條件為先以應收貨款沖抵，若沖抵不足則於進貨後一個月內付款，價格與付款條件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2.銷 貨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銷貨淨額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銷 貨 淨 額 彙 計	<u>\$ 89,188</u>	<u>3.57 %</u>	<u>73,057</u>	<u>3.35 %</u>

本公司對英屬維京群島商湮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及菲律賓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係以國際行情價格計收，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相同。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應收(付)款項

	95.9.30		94.9.30	
應收票據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應收票據彙計	\$ 13,449	2.17 %	3,385	0.70 %
應收帳款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應收帳款彙計	\$ 16,724	3.13 %	18,006	3.64 %
其他應收款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英屬維京群島商涅特本國 際事業有限公司	\$ 437,649	91.47 %	437,392	94.99 %
其他	37,486	7.83 %	12,694	2.48 %
合計	\$ 475,135	99.30 %	450,086	97.47 %
應付票據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豪士多(股)公司	\$ 41,567	16.94 %	33,037	15.20 %
郁弘(股)公司	47,672	19.42 %	50,947	23.43 %
其他	128	0.05 %	24	- %
合計	\$ 89,367	36.41 %	84,008	38.63 %
應付帳款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 12,887	8.55 %	13,237	12.61 %
豪士多(股)公司	9,487	6.30 %	8,248	7.85 %
郁弘(股)公司	15,060	9.99 %	16,333	15.55 %
菲律賓和成(股)公司	9,063	6.01 %	-	- %
其他	143	0.09 %	12,066	11.49 %
合計	\$ 46,640	30.94 %	49,884	47.50 %
預付貨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和隆興業(股)公司	\$ 17,035	18.85 %	18,347	32.17 %
菲律賓和成(股)公司	65,108	72.03 %	32,886	57.66 %
合計	\$ 82,143	90.88 %	51,233	89.83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 背書保證情形

(1)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行 庫 別	背書保證企業名稱	95.9.30		94.9.30	
		背書保證額度	背書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額度	背書保證餘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NTD 380,000 千元	美金 6,150 千元	NTD 360,000 千元	美金 6,150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	香港和成企業(股)公司	美金 2,500 千元	美金 1,200 千元	美金 2,500 千元	美金 2,400 千元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註)	美金 1,674 千元	(註)	美金 1,674 千元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和成菲律賓(股)公司	美金 5,000 千元	美金 2,017 千元	美金 5,000 千元	美金 2,200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	"	美金 2,500 千元	美金 1,600 千元	美金 1,950 千元	美金 1,285 千元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	"	美金 800 千元	美金 800 千元	美金 800 千元	美金 800 千元
華美銀行	"	披索 100,000 千元	美金 650 千元	披索 - 千元	美金 - 千元
安泰商業銀行	和隆興業(股)公司	NTD 50,000 千元	NTD 50,000 千元	NTD 50,000 千元	NTD 40,000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	"	NTD - 千元	NTD - 千元	NTD 15,000 千元	NTD - 千元
中華票券	"	NTD 70,000 千元	NTD 50,000 千元	NTD 80,000 千元	NTD 50,000 千元
中興票券	"	NTD 50,000 千元	NTD 50,000 千元	NTD 50,000 千元	NTD 50,000 千元
中華商業銀行	"	NTD 45,000 千元	NTD 25,000 千元	NTD 45,000 千元	NTD 30,000 千元
亞洲信託投資公司	"	NTD 30,000 千元	NTD 24,000 千元	NTD 30,000 千元	NTD 30,000 千元
聯邦票券	"	NTD 30,000 千元	NTD 30,000 千元	NTD - 千元	NTD - 千元
復華商業銀行	"	NTD 20,000 千元	NTD 20,000 千元	NTD - 千元	NTD - 千元

(註)：係與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共同使用之額度。

5. 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由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其土地及房屋，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

6. 資金貸與情形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5.9.30		94.9.30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 437,649	437,649	413,523	413,523
和隆興業(股)公司	-	-	10,033	-
和鴻投資(股)公司	20,000	20,000	-	-
	\$ 457,649		413,52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向和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利息，利率為3.85%，利息收入為59千元。另貸予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及和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並未計息。

本公司對英屬維京群島商湊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約三至六個月，非關係人收款期間約為一至三個月。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合計數分別90,242千元及88,095千元，因帳齡逾正常授信期間，故將應收帳款帳齡已逾六個月以上者予以重分類至資金融通相關科目分別為90,242千元及87,808千元。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7.權利金收入

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商標權，按其每銷售單位30元計算。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本公司收取關係人權利金分別為928千元及854千元。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商標權，按其每月內銷銷售額之1%計算。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本公司收取關係人權利金分別為7,914千元及4,740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

8.租金收入

本公司收取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等關係人之租金係按雙方議價，並按月計收，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向關係人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041千元及3,340千元。

9.租金支出

本公司向郁弘股份有限公司租用座落于台中市港路一段366號之建築物作為辦公室之用。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支付關係人之租金支出皆為1,440千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起向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租用位於桃園縣八德市後庄之廠房作為製造生產之用。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支付關係人之租金支出分別為32,750千元及32,500千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起向和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租用位於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一段二號之建築物作為營業所營業之用。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支付關係人之租金支出分別為1,259千元及1,589千元。

10.捐 贈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對財團法人和成文教基金會捐贈分別為550千元及 0千元，對其捐贈並無特別約定事項。

11.其他費用

本公司與和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維修承攬契約，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之維修費用(帳列其他費用)分別為27,284千元及23,694千元。

12.其 他

(1)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間，出租機器設備(K8窯設備)予菲律賓和成(股)公司，請詳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八)。

(2)本公司帳列其他資產一農地，因其地目屬農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過戶，均暫以邱立堅、邱俊榮及邱弘猷等三人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已將信託資產設值抵押予本公司，請詳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十)。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品或用途受有限制：

	95.9.30	94.9.30	擔保用途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 480,504	472,035	長、短期借款
存貨－待售車位	11,542	11,542	"
出租資產－帳面價值	612,122	632,787	"
長期投資－待售房地	251,635	251,635	長期借款
其他資產－農地	86,516	86,516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469	11,100	"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534	1,001	房屋租賃等保證金
合 計	<u>\$ 1,446,322</u>	<u>1,466,616</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分別為USD443千元、JPY9,239千元及 0元。
- (二)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為工程及產品之保固及子公司背書保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6,181千元及6,993千元。
- (三)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為借款、發行商業本票及發行公司債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3,528,500千元、美金2,000千元及3,948,500千元、美金2,000千元。
- (四)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本公司因發包工程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336,926千元及246,999千元。
- (五)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已簽訂合約明細如下：

性 質	合約總價	未付金額
95.9.30		
預付設備款	<u>\$ 5,413</u>	<u>3,481</u>
94.9.30		
經銷合約	\$ 100,000	80,000
預付設備款	<u>2,460</u>	<u>1,476</u>
合 計	<u>\$ 102,460</u>	<u>81,476</u>

- (五)有關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38,327	166,152	404,479	242,062	169,458	411,520
勞健保費用		16,971	10,159	27,130	18,030	10,658	28,688
退休金費用		23,191	17,316	40,507	25,221	16,196	41,417
其他用人費用		12,526	6,327	18,853	11,327	6,452	17,779
折舊費用(註)		49,534	13,268	62,802	68,842	9,398	78,240
攤銷費用		11,365	2,055	13,420	9,697	2,674	12,371

(註)：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之折舊費用，未含出租及其他資產折舊分別為6,743千元及9,336千元。

(二)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做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其他應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437,649	437,649	未計息	2	-	營運週轉	-	-	-	\$ 1,213,587	\$ 2,427,173
2	"	和鴻投資(股)公司	"	20,000	20,000	"	2	-	"	-	-	-	股權淨值20%	股權淨值40%

註1：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4)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和成欣業(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1	\$ 6,064,210	USD 6,150 (203,553)	USD 6,150 (203,553)	無	11.33 %	母子公司合併背書保證總額 \$ 6,067,933
0	"	和成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2	"	USD 4,074 (134,841)	USD 2,874 (95,124)			
0	"	菲律賓和成(股)公司	2	"	USD 5,067 (167,708)	USD 5,067 (167,708)			
0	"	和隆興業(股)公司	3	"	249,000	249,000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3.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財務報表淨值。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財務報表淨額。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註1)	
本公司	開發金控(股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19,817	5,772	-	5,772	
	國泰金控(股票)	—	"	205,376	13,616	-	13,616	
	宏碁(股票)	—	"	30,918	1,735	-	1,735	
	聯邦銀行(股票)	—	"	643,057	5,517	-	5,517	
	富邦金控(股票)	—	"	334,671	9,187	-	9,187	
	聯電(股票)	—	"	5,279,945	97,943	-	97,943	
	群益(股票)	—	"	230,850	2,943	-	2,943	
	力晶科技(股票)	—	"	168,545	3,565	-	3,565	
	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00,593,839	1,988,295	100.00	2,009,090	(註3)
	英屬維京群島商涅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股票)	"	"	55,657,500	1,057,830	100.00	1,057,830	
	和鴻投資(股)公司(股票)	"	"	19,800,000	165,433	99.50	172,666	(註3)
	和丞興業(股)公司(股票)	"	"	600,000	10,575	40.00	11,110	"
	和隆興業(股)公司(股票)	"	"	12,884,905	54,434	31.24	54,434	
	築禮國際(股)公司	"	"	100,000	972	100.00	972	
	和立企業(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3,460	-	6.67	-	
	安泰證券金融(股)公司(股票)	-	"	32,603,125	311,094	6.08	333,532	
	聯邦票券金融(股)公司(股票)	-	"	2,531,520	24,769	0.86	26,501	
	京華城(股)公司(股票)	-	"	12,000,000	94,461	0.98	92,711	
	奧斯來科技(股)公司(股票)	-	"	637,659	-	12.01	-	
	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	1,091,200	10,912	9.43	9,759	
	志超科技(股)公司(股票)	-	"	3,284,530	28,438	3.65	32,055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股票)	-	"	1,350,000	13,500	4.50	7,408	
	東台灣知本溫泉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250,000	22,500	5.00	22,596	

註1：有公開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價者，係指被投資公司每股淨值。

註2：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據95年9月30日經自編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

註3：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份，請詳附四(十八)。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弘(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親屬	進貨	142,269	9.83 %		成本加成25%~30%	三個月	應付帳款 NTD 15,060	9.99 %	
"	菲律賓和成(股)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16,833	8.07 %		按其一般OEM交易報價行情，價格與付款條件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先以應收貨款沖抵，若沖抵不足則於進貨後一個月內付款。	應付票據 NTD 47,672	19.42 %	
"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	進貨	143,212	9.89 %		"	"	應付帳款 USD 270	6.01 %	
									應付帳款 USD 390	8.55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 \$ 437,649	-	90,242	逾期六個月以上已轉列其他應收款	本期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尚未收回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成欣業(股)公司	豪士多(股)公司	台灣	油煙機、瓦斯爐、熱水器	1,605,702	1,605,702	100,595,839	100.00%	1,988,295	11,164	11,164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	1,663,804 (USD 55,657)	1,663,804 (USD 55,657)	55,657,500	100.00%	1,057,830	(33,377)	(33,377)	
	和鴻投資(股)公司	台灣	各種生產事業、買賣事業之投資	198,000	198,000	19,800,000	99.50%	165,433	2,357	2,338	
	和丞興業(股)公司	台灣	室內設計裝潢、各類衛浴爐具設備及其零件買賣安裝維修	6,000	6,000	600,000	40.00%	10,575	7,694	2,235	
	和隆興業(股)公司	台灣	磁磚製造買賣	455,395	455,395	12,884,905	31.24%	54,434	(21,399)	(6,684)	
	集祺國際(股)公司	台灣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桌設品及批發業	1,000	-	100,000	100.00%	972	(28)	(28)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英屬維京 群島商運 特本國際 事業有限 公司	和成(中國)有 限公司	江 蘇	給水潔具生產 及銷售	USD 29,648	USD 29,648	29,647,500	98.83%	USD 34,449	USD (913)	-	
	和成企業(香 港)有限公司	香 港	進口衛浴產品 買賣	USD 810	USD 810	74,999	99.990%	USD (2,396)	USD (76)	-	
	菲律賓和成股 份有限公司	菲 律 賓	給水潔具生產 及銷售	USD 24,084	USD 24,084	726,836,793	99.78%	USD 9,618	USD 217	-	
	菲律賓地產	菲 律 賓	土地租賃	USD 1,000	USD 1,000	11,474,571	40.00%	USD 1,257	USD 35	-	
泰士多(股 份)公司	和丞興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衛浴廚爐設備 及其零件之買 賣	4,500	4,500	450,000	30.00%	7,639	7,694	-	
和鴻投資 (股)公司	Catalyst Inv. Holding Ltd.		控股	USD 1,372	USD 1,372	1,372,000	100.00%	35,010	-	-	
和成企業(香 港)有限公 司	Triple S. Holdings Corp.	菲 律 賓	控股	USD 1,700	USD 1,700	40,000	40.00%	USD 1,587	USD -	-	
	Mighty Dragon Investment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不動產投資	USD -	USD -	1	100.00%	USD 1	USD -	-	
	Wise Ocean Investment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不動產投資	USD -	USD -	1	100.00%	USD 1	USD -	-	

2.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1	英屬維京 群島商運 特本國際 事業有限 公司	菲律賓和 成股份有 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項	USD 1,866	USD 820	3.70% ~6.25%	2	-	營業週轉	-		-	-	-
	"	和成企業 (香港)有 限公司	"	USD 2,537	USD 2,537	不計息	2	-	"	-		-	-	-
	"	菲律賓地 產(股)公 司	應收關 係人款 項	USD 1,600	USD 1,600	"	2	-	"	-		-	-	-

註1：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和鴻投資(股)公司	明安(股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5,942	\$ 7,305	-	7,305	未設質
	錦德(股票)	—	"	71,788	585	-	585	
	茂德(股票)	—	"	218,553	2,972	-	2,972	
	中環(股票)	—	"	160,000	1,546	-	1,546	
	聯華電子(股票)	—	"	608,939	11,539	-	11,539	
	友旺(股票)	—	"	50,000	379	-	379	
	華映(股票)	—	"	118,095	811	-	811	
	力晶(股票)	—	"	37,789	824	-	824	
	統一證(股票)	—	"	200,000	3,120	-	3,120	
	群益證(股票)	—	"	153,900	2,024	-	2,024	
	志聯(股票)	—	"	100,554	697	-	697	
	中鋼(股票)	—	"	96,255	2,830	-	2,830	
	合庫(股票)	—	"	61,525	1,434	-	1,434	
	和成欣業(股)公司(股票)	為其子公司	"	998,638	8,818	-	8,818	
	彩晶(股票)	—	"	568,425	2,791	-	2,791	
	台新金(股票)	—	"	30,439	545	-	545	
	旺宏(股票)	—	"	87,557	884	-	884	
	第一金	—	"	69,956	1,630	-	1,630	
	統盟	—	"	150,000	1,778	-	1,778	
	成霖(股票)	—	"	70,340	2,226	-	2,226	
	華寶(股票)	—	"	6,600	822	-	822	
	鴻海(股票)	—	"	1,000	217	-	217	
	台積電(股票)	—	"	30,900	2,009	-	2,009	
	Catalyst Inc. Holding LTD (股票)	為其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372,000	35,010	100.00	35,010	
	晶宏半導(股)公司(股票)	—	"	134,319	2,753	0.18	2,753	
	和立企業(股)公司(股票)	—	"	861,460	-	12.67	-	
	聯安健康事業(股)公司(股票)	—	"	443,808	3,312	4.38	3,312	
	志超科技(股)公司(股票)	—	"	2,035,625	28,673	2.98	28,673	
	卓立(股)公司(股票)	—	"	9,548	233	0.03	233	
	力原通訊(股)公司(股票)	—	"	17,460	493	0.04	493	
	台醫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	"	20,000	1,083	0.03	1,083	
	美錫(股)公司(股票)	—	"	25,000	660	0.03	660	
	知網生物識別科技(股)公司(股票)	—	"	500,000	5,000	20.00	5,000	
	禾禮旅店(股)公司	—	"	3,380,000	33,800	13.35	33,800	
	晨星半導體(股)公司	—	"	2,000	1,312	-	1,312	
涅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和成中國(股票)	為其母公司	"	29,647,500	USD 34,052	98.825	USD 34,052	
	和成香港(股票)	"	"	74,999	USD (2,369)	99.99	USD (2,369)	
	菲律賓和成(股票)	"	"	726,836,793	USD 9,220	100.00	USD 9,220	
	菲律賓地產(股票)	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1,474,571	USD 1,178	40.00	USD 1,178	
	Pyxis Group Limited(原名KG Net Vision)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00,000	USD 12,553	2.71	USD 1,919	
	Asia Technology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	USD 1,352	3.33	USD 1,352	
豪士多(股)公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為其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72,821	11,046	0.35	11,650	
	華碩公司(股票)	—	"	1,360	108	-	108	
	德盛韓國(基金)	—	"	6,198	1,804	-	1,804	
	和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50,000	7,639	30.00	7,639	
	奧斯來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1,241	928	6.99	1,436	
	三詮建設(股)公司(股票)	—	"	350,000	-	2.33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豪士多(股)公司	禾禮旅店(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	16,000	6.40	16,000	
和丞興業(股)公司	和成欣業(股)公司(股票)	為其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0,000	1,005	0.04	1,187	
和成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Triple S Holdings Corporation	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0,000	USD 1,587	40.00	USD 1,587	
	Mighty Dragon Investment Ltd.	"	"	1	USD 1	100.00	USD -	
	Wise Ocean Investment Ltd.	"	"	1	USD 1	100.00	USD -	
	龍興顏料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RMB 1,900	18.73	RMB 1,900	

註1：有公開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日之平均收盤價，無公開市價者，係指被投資公司每股淨值。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弘(股)公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親屬	銷貨	142,269	- %		成本加成25%~30%	三個月	應收帳款 NTD 15,060 應收票據 NTD 47,672	- %	
菲律賓和成(股)公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16,833	- %		按其一般OEM交易報價行情，價格與付款條件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先以應收貨款沖抵，若沖抵不足則於進貨後一個月內付款。	應收帳款 USD 270	- %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	銷貨	143,212	- %		"	"	應收帳款 USD 390	-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給水潔具生產及銷售	962,940 (USD30,000)	(註1)	968,117 (USD29,250)	-	-	968,117 (USD29,250)	98.825 %	(30,318) USD (916)	1,128,278 (USD 34,089)	-
龍興顏料有限公司	添加劑生產	7,956 (RMB1,900)	"	-	-	-	-	18.73 %	-	7,680 (RMB1,900)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68,117 (USD29,250)	997,805 (USD30,147)	\$ 1,820,380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實收資本額逾八千萬且淨值為五十億元以下者，限額為淨值之40%，淨值為五十億元以上未逾一百億元者為淨值之30%，逾一百億元以上者為淨值之20%。

註4：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銷 貨

大陸被投 資公司	金 額	佔本公司		交 易 條 件		未 實 現 毛 利	應 收 帳 款	
		銷貨淨額	百分比%	價 格	收款條件		餘 額	百分比%
和成(中國)有 限公司	\$ 16,353		0.65	成本價計收	視資金狀 況而定	-	6,108	1.13

(2)進 貨

大陸被投 資公司	金 額	佔本公司		交 易 條 件		應 付 帳 款	餘 額	百分比%
		進貨淨額	百分比%	價 格	付款條件			
和成(中國)有限 公司	\$ 143,212		9.89	一般交易報價	視資金狀況 而定		12,887	8.55

(3)本公司與和成(中國)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情形及權利金等相關交易請詳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